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
傳 真：(02)85907080
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琬菁(02)85907439

電子郵件信箱：morabbit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061760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07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申請，相關應注意及配合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及所轄民間團體（或團體會員）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107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申請主軸目及基準，已於106年2月23日衛部心字第1061760438號函送在案，惟各單位之申請計畫，可不限於主軸項目，若具有創新性、實驗性及整合性質，亦可提出申請。

二、另為符合公益彩券回饋金不作為替代財源之原則，請勿提報下列案件：

（一）與本部現行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相同性質者。

（二）已於地方政府社會局（處）、衛生局107年度及以前年度單位預算，或附屬單位預算編有預算辦理之計畫。

（三）非本部主管業務之計畫。

三、本次受理申請時間自106年4月1日起，至106年5月15日截止，並配合公益彩券回饋金申請作業線上化系統，調整送



基隆市政府 106/02/24



1060107096

案方式及申請期限，說明如下：

- (一)全國性計畫及地方政府自提計畫，請於公益彩券回饋金申辦資訊網線上送件(網址：<https://pwelweb.sfaa.gov.tw/home/index>)，另仍應函送計畫申請表1份至本部。
- (二)地方性計畫請檢附申請表2份、詳細計畫書2份及相關(民間團體須檢附章程及立案證明)資料1份，並於106年4月30日前送地方政府社會局(處)、衛生局核轉。
- (三)地方政府社會局(處)、衛生局核轉地方性計畫，應依衛生福利部審查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處理原則第6點第2款第3目規定，依福利別填具審查彙整表，連同申請單位應備文件函送本部。
- (四)以上相關書表格式，請至本部社會及家庭署網站/主題專區/綜合企劃/社福與公彩補助專區/公益彩券回饋金專區，或心理及口腔健康司/特殊族群處遇/公益彩券回饋金專區/公益彩券回饋金相關表單申請文件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、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、中華民國新女性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花蓮縣兒童暨家庭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溝通分析協會、雲林縣百日草希望家庭協會、中華民國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、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晚晴婦女協會、嘉義縣愛家反暴力協會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2017-02-24
07:25:09
章

部長 陳時中